

展览名称：中国电子半导体产业创新发展大会暨国际电子电路（大湾区）展览会 CPCA Show+  
展览日期：2024 年 11 月 6-8 日  
搭建日期：2024 年 11 月 4-5 日  
撤馆日期：2024 年 11 月 8 日晚  
地点：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宝安新馆，6/8 号馆

在本文档中，以下术语表示：

“合同”表示主办单位与中选单位就项目条款（包含但不仅限于本采购文件内的条款）共同达成一致的正式契约。

“候选公司”表示提交方案的候选单位及下属分包服务供应商。

## 1. 采购内容

指定运输商需负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 1.1 提供国内外展商相关的运输服务，并协助主办单位进行展会现场货物操作的管理和协调；
- 1.2 及时向主办单位更新海关条例及相关法规；
- 1.3 及时向展商和主办单位解释报关流程，责任以及可能产生的罚金状况；
- 1.4 按照主办单位的时间安排，并参照展馆的相关规定操作货物进出展馆；
- 1.5 严格按照获得主办单位确认的费用，向展商收取，不随意加价；
- 1.6 展会开始前 2 个月，及时向主办单位更新货物状况；
- 1.7 安排工作人员参加进馆会议，并确认相关进馆程序责任；
- 1.8 向展商提供专业服务以提升展会的整体形象；
- 1.9 展前一个月，向主办单位提供现场工作人员名录；
- 1.10 进撤馆期间，至少安排一名中英双语工作人员在主场运输服务处；
- 1.11 进撤馆期间，至少安排一名中英双语工作人员在展馆入口，确认手提货物的带入和带出；
- 1.12 进撤馆期间，至少安排一名工作人员保持和主办单位的手机沟通；
- 1.13 提醒所有展商中国海关对于展品的清关程序和要求；
- 1.14 如果展商存在销售保税展品的情况，及时向主办单位汇报；
- 1.15 协助主办单位，进行宣传品及其他物品的现场搬运和分发；
- 1.16 其他任何有助于 CPCA Show+ 展会品质提升的增值服务。

## 2. 采购条款

- 2.1 主办单位不一定接受任何一份或报价最低的方案，保留与任一候选公司协商报价条款的权利；
- 2.2 一旦接受其方案，主办单位和中选方将起草正式合同，其中包括基本条款、技术规范及双方都接受的其他变化；
- 2.3 中选方以提交方案的公司名称与主办单位签署正式合同；
- 2.4 提供信息和准备方案的相关费用由候选公司自行承担；
- 2.5 主办单位需对候选公司提供的所有信息严格保密；
- 2.6 所有价格应详细列举并加以必要的解释；
- 2.7 主办单位无意精确定义技术规范，但希望候选公司提供的服务能有效且充分满足展会需求；
- 2.8 所有报价以人民币为单位，如果适用应包含增值税；
- 2.9 各候选公司均同意主办单位可全权选择接受本次报价的全部或任何部分。

## 3. 候选公司需提交以下文件：

- 3.1 国内外展品运输费率
- 3.2 提供给主办单位的免费服务项目
- 3.3 公司的工商注册证明、公司简介及最近三年承接的主要展会项目清单